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11N42506336520261

买方(采购人): 上海市青浦区医疗急救中心

地址: 华科路550弄1号

卖方(供货商):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上海市其它区万荣路777弄12号7层701-3、702室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06336520261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确定合同成交结果, 现就合同履行事宜, 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沪BNA656车辆保险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价款为(大写): 陆仟伍佰伍拾伍元玖角捌分。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 支付全部费用。如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第二阶段成交合同中对付款方式另行约定的以合同约定为准。

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工行上海市证券大厦支行

银行账户: 1001184219000038988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2026 年 1 月 11 日至 2027 年 1 月 11 日。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并为其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 上海市青浦区医疗急救中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华科路550弄1号
电话: 13761603660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卖方: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上海上海市其它区万荣路777弄12号7层701-3、702室
电话: 021-68765066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2026年01月08日

2026年01月08日

